

最新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 工 程设计合同(实用10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篇一

设计人：_____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_____工
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 1.3 《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

2.1 工程名称：_____

2.2设计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建筑总面积规定建筑面积建筑高度或层数建筑覆盖率

第三条：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资料及文件名称文件编号份数提交日期有关事宜

1用地方案图

2《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第四条：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序号资料及文件名称份数提交日期有关事宜

第五条：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_____元人民币。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占总设计费%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第一次付费20%定金

20%定金

说明：1. 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2. 在提交最后一部分施工图的同时结清全部设计费，不留尾款。3. 实际设计费按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概算)核定，多退少补。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差额时，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4.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第六条：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 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 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有关规定及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6.1.2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 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 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 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3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 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 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 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 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 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 应按收费标准, 相应支付设计费。

6.1.4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 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 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 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5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 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6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 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 如发生以上情况, 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 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2.1设计人应严格按照《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有关规定，有关工程强制性标准，国家和地方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技术经济指标符合《深圳市建筑技术经济指标计算规定》，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_____

6.2.3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_____年。

6.2.4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7.1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_____%。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第八条：其他

8.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8.8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发包人_____份，设计人_____份。

8.9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订金后生效。

8.10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或其派出机构备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_____ 鉴证意见：_____

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篇二

近年来，工程设计在我国蓬勃发展，涉及到的范围越来越广，对于设计人员来说，设计的质量和安全性是至关重要的。在多年的工作实践中，我深有体会地认识到，工程设计安全性是成功完成项目任务的关键，以下是我对于工程设计安全的心得体会。

首先，工程设计安全需要严格执行相关规范。在工程设计过程中，必须遵循相关的技术规范和安全标准，确保设计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要求。例如，在建筑设计中，设计人员必须遵守建筑设计规范，确保楼体结构安全牢固，抗震性能合格。此外，在工业设计中，严格执行安全生产标准，确保设备、工艺和制度符合安全生产要求。只有严格执行规范，才能够确保工程设计的安全性。

其次，工程设计安全需要注重风险评估和预防。在工程设计过程中，设计人员应该通过风险评估与分析，找出设计中的安全隐患，并提出相应的措施进行预防。例如，在交通工程设计中，要仔细评估道路设计中的交通流量、速度、应力等因素对交通安全的影响，并采取相应的措施，如设置交通信号灯、减速带等，预防交通事故的发生。只有将风险评估和预防作为设计的重要环节，才能够确保工程设计的安全性。

再次，工程设计安全需要加强与相关专家的合作与交流。工程设计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设计人员需要与相关专家进行充分的合作与交流，共同解决设计中的安全问题。例如，在城市规划设计中，设计人员需要与城市规划师、交通专家、环境专家等进行合作，确保设计方案合理安全。专家的参与能够从不同的专业角度提出宝贵意见，帮助设计人员发现并解决设计中的安全隐患，实现综合性的设计安全。

此外，工程设计安全需要提高设计人员的技能和素质。设计人员应不断提升自己的技术水平与专业素养，保持学习的态度，了解新技术、新工艺，熟练掌握相关的设计软件和技术工具，从而更好地完成工程设计任务，并提高设计的安全性。例如，在结构设计中，设计人员应该熟悉并掌握钢结构的设计规范、施工工艺和安装要求，确保钢结构的安全使用。只有不断提升自身的技术和素质，设计人员才能在工程设计中做到安全可靠。

最后，工程设计安全需要重视工程质量的控制和监督。设计人员要在设计过程中建立质量控制体系，确保设计质量和安全性。例如，在水利工程设计中，设计人员要严格控制设计成本，保证工程的投资效益与安全性。此外，还要加强对施工过程的监督，确保施工的质量和安。只有通过质量控制和监督，才能保证工程设计的安全性。

总之，工程设计安全是保障工程项目成功完成的基础，需要严格执行相关规范，注重风险评估和预防，加强与相关专家的合作和交流，提高设计人员的技能和素质，重视工程质量的控制和监督。只有在以上多个方面综合考虑和努力，才能够确保工程设计的安全性，为社会的发展做出贡献。

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篇三

冷库工程设计是一个复杂而重要的过程，不仅需要考虑到货物的储存需求，还需要满足环境保护和能源节约等方面的要求。在我参与的冷库工程设计中，我意识到了很多问题，并且得出了一些宝贵的心得和体会。下面我将从设计原则、结构设计、设备选型、节能设计和环境保护等方面来总结这些经验。

首先，设计原则是冷库工程设计的基础。在设计过程中，我发现了一个重要的原则，即根据货物的特点，合理确定冷库的温度和湿度参数。不同的商品对储存环境有不同的要求，

例如蔬菜类商品需要较低的温度和湿度，而药品类商品则需要更高的温度和湿度。因此，在初期设计阶段，我们必须了解货物的特点，并与客户进行充分的沟通和协商，确保设计的冷库能满足其需求。

其次，结构设计是冷库工程设计中的关键环节。在这个过程中，我发现了一个重要的原则，即合理分配冷库内部的空间，并优化货物的存放方式。合理的空间规划可以最大限度地提高冷库的存储能力，而优化的存放方式可以提高出货效率，减少货物的损耗。因此，在设计过程中，我们除了要考虑到冷空气的流通和均匀分布外，还要考虑到货物的尺寸和存放方式，以便更好地满足客户的需求。

第三，设备选型是冷库工程设计中的关键环节之一。在这个过程中，我发现了一个重要的原则，即根据冷库的规模和用途，选择合适的制冷设备和附属设施。制冷设备的选型要根据冷库内部的温度和湿度参数来确定，而附属设施的选型则要考虑冷库的实际运营需求和运行成本。因此，在设计过程中，我们要与制冷设备供应商和客户进行充分的合作和沟通，以保证设备选型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第四，节能设计是冷库工程设计中的一项重要任务。在这个过程中，我发现了一个重要的原则，即在尽量满足货物存储需求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降低能源的消耗。节能设计的策略主要包括增加冷库的绝热性能、提高制冷设备的效率、优化管道布局和采用智能控制系统等。因此，在设计过程中，我们要注重对冷库的绝热材料、设备的选择和管道布局的考虑，以降低能源消耗，减少运营成本。

最后，环境保护是冷库工程设计中的一项重要任务。在这个过程中，我发现了一个重要的原则，即将环保理念融入到整个设计过程中，确保冷库运营对环境的影响最小。具体措施包括合理利用可再生能源、减少制冷剂的泄漏、优化废物处理流程、使用环保材料和减少噪音污染等。因此，在设计过

程中，我们要充分考虑到环保要求，选择符合环保标准的材料和设备，并规范冷库运营，以确保冷库在运营中对环境的影响最小。

综上所述，冷库工程设计是一个综合性的过程，需要我们充分考虑到货物的特点、空间利用、设备选型、节能设计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要求。在这个过程中，我们需要提前进行充分的调研和沟通，设计出满足客户需求的冷库，并注重细节的把控，以提高冷库的效益和运行效率。相信我在今后的工作中，将继续总结经验、提高能力，为更多的冷库工程设计提供优质的服务。

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篇四

工程地点：_____

合同编号：_____

设计证书等级：_____

发包人：_____

设计人：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发包人：_____

设计人：_____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_____工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本合同设计项目的内容：名称、规模、阶段、投资及设计费等见下表。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设计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

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_____元人民币。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说明：

1. 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

2. 在提交最后一部分施工图的同时结清全部设计费，不留尾款。

3. 实际设计费按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概算)核定，多退少补。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差额时，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双方责任

6.1 发包人责任：

6.1.1 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

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3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4;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5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1 设计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行工程设计，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3 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_____年。

6.2.4 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 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 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7.1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 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

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_____%。

7.4 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 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其他

8.1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 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8.3 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8.8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发包人_____份，设计人_____份。

8.9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订金后生效。

8.10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项目所在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审查部门备案。双方认为必要时，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名称： 设计人名称：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住 所： 住 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鉴证意见：

(盖章) (盖章)

备案号： 经办人：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鉴证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篇五

工程名称： _____

工程地点：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由设计人编填)

设计证书等级： _____

发包人： _____

设计人：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监制

发包人： _____

设计人：_____

发包人委托勘察人承担_____工
程设计，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1.3 《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1.4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2.1 工程名称：_____

2.2 设计指标

建设用地面积建筑总面积规定建筑面积建筑高度或层数建筑
覆盖率

第三条 发包人应向设计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序号 资料及文件名称 文件编号 份数 提交日期 有关事宜

1用地方案图

2《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3

序号资料及文件名称份数提交日期有关事宜

第五条本合同设计收费估算为_____元人民币。设计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付费次序占总设计费%付费额(元)

付费时间(由交付设计文件所决定)

20%定金

说明：1. 提交各阶段设计文件的同时支付各阶段设计费。2. 在提交最后一部分施工图的同时结清全部设计费，不留尾款。3. 实际设计费按初步设计概算(施工图设计概算)核定，多退少补。实际设计费与估算设计费出现差额时，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4. 本合同履行后，定金抵作设计费。

6.1发包人责任：

6.1.1发包人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设计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

发包人不得要求设计人违反《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有关规定及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6.1.2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内，设计人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15天以上时，设计人员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3 发包人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交资料作较大修改，以致造成设计人设计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设计人所耗工作量向设计人增付设计费。

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设计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设计费。

6.1.4 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时，如果设计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设计人支付赶工费。

6.1.5 发包人应为派赴现场处理有关设计问题的工作人员，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便条件。

6.1.6 发包人应保护设计人的投标书、设计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设计人同意，发包人对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法律责任，设计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6.2 设计人责任：

6.2.1 设计人应严格按照《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的有关规定，有关工程强制性标准，国家和地方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设计要求，进

行工程设计，技术经济指标符合《深圳市建筑技术经济指标计算规定》，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设计资料，并对其负责。

6.2.2设计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是：_____

6.2.3设计合理使用年限为_____年。

6.2.4设计人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资料及文件。

6.2.5设计人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的设计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设计人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资料及文件，本年内项目开始施工，负责向发包人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处理有关设计问题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设计人仍负责上述工作，但应按所需工作量向发包人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收费额由双方商定。

6.2.6设计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产品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设计人索赔。

7.1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未开始设计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设计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设计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该阶段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设计人支付设计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30天以上时，设计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

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设计审批部门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发包人均按7.1条规定支付设计费。

7.3设计人对设计资料及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设计人员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设计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直接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损失严重的根据损失的程度和设计人责任大小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由双方商定为实际损失的_____%。

7.4由于设计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设计资料及设计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7.5合同生效后，设计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设计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第八条其他

8.1发包人要求设计人派专人留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或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8.2设计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设计人交付的设计资料及文件份数超过《工程设计收费标准》规定的份数，设计人另收工本费。

8.3本工程设计资料及文件中，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应当注明其规格、型号、性能等技术指标，设计人不得指定生产厂、供应商，发包人需要设计人的设计人员配合加工定货时，所需要费用由发包人承担。

8.4 发包人委托设计配合引进项目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察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设计人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它费用由发包人支付。

8.5 发包人委托设计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8.6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7 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8.8 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发包人_____份，设计人_____份。

8.9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并在发包人向设计人支付订金后生效。

8.10 本合同生效后，按规定到深圳市规划与国土资源局或其派出机构备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8.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12 其它约定事项：_____

发包人名称：_____设计人名称：_____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住所：_____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电话：_____

传真：_____传真：_____

开户银行：_____开户银行：_____

银行帐号：_____银行帐号：_____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_____鉴证意见：_____

备案号：_____经办
人：_____

备案日期：____年__月__日 鉴证日期：____年__月__
日

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篇六

工程设计是一项复杂而重要的工作，其质量不仅影响着工程的实施进程，更直接关系到人们的生命财产安全。从事工程设计多年来，我深刻认识到安全意识的重要性以及如何正确应对工程设计中的安全问题。在此，我将分享我的工作心得和体会，以期对更多从事工程设计的人员提供一些参考和启示。

第一段：安全第一，源于内心的责任感

工程设计中的安全重要性无法言表，因为一旦发生安全事故，其后果是不可估量的。进行设计时，首先要树立安全第一的思想意识。只有将安全问题放在心头，将责任感贯穿在每一个设计细节中，才能从根本上杜绝安全隐患的发生。作为设计师，我们要深刻认识到自己的责任，时刻保持警觉，切勿因为疏忽大意而导致安全问题的出现。

第二段：全面风险识别与评估

工程设计涉及多个环节和细节，其中包含着许多潜在的安全隐患。为了确保工程的安全实施，我们必须进行全面的风险识别与评估。这意味着在设计过程中要考虑到各种可能出现的安全风险，并采取相应的措施进行预防和控制。同时，我们还应学会从历史事故中吸取教训，加强对安全案例的学习和分析，提高自己的风险意识和应对能力。

第三段：合理利用技术手段

当前，科技的发展为工程设计提供了许多有效的技术手段，我们应该充分利用这些技术手段来提高安全水平。例如，采用虚拟现实技术进行仿真模拟，通过模拟设计，发现可能存在的安全隐患并及时修正。又如，利用无人机等遥感技术对工程现场进行全面监控，及时获取安全信息，确保施工过程中的安全性。只有不断将科技手段与工程设计相结合，才能更好地保障工程的安全性。

第四段：加强团队协作与沟通

工程设计是一个团队合作的过程，其中每个成员都承担着不同的责任。为了保证工程的安全，我们需要加强团队之间的协作与沟通。在设计过程中，要与相关专业人员积极配合，互相交流意见，确保每一个设计环节都符合安全要求。此外，与施工人员、监理人员等多方沟通，了解实际情况和问题，及时进行设计调整，以保证工程的安全顺利进行。

第五段：持续学习与提高自身素质

工程设计是一项需要不断学习与提高的工作，只有不断提高自己的素质才能更好地应对工程设计中的安全问题。我们应保持学习的热情，通过参加培训课程、研讨会等活动，不断更新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此外，要时刻关注行业动态和相关法规政策的变化，紧跟时代的步伐，不断提升自己的安全意识和技术水平。

总结：工程设计安全是一个综合性的系统工程，需要我们以责任感为起点，全面识别和评估风险，合理利用技术手段，加强团队协作与沟通，持续学习与提高自身素质。只有这样，我们才能做到“安全第一”，为工程设计的实施保驾护航，为人们的生命财产安全筑牢坚实的保障。

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篇七

工程设计是一项重要的任务，涉及了各种领域，包括建筑、机械、电子等。在工程设计的过程中，安全是一个至关重要的考虑因素。深入学习和实践工程设计过程中的安全理念，我积累了一些宝贵的经验和体会。以下是我对工程设计安全的心得和体会。

第一段：认识工程设计的安全性

工程设计的安全性是保证项目在不会造成人身、财产和环境损害的前提下顺利进行的能力。安全是设计实施的基础，确保项目按照规划和预期的目标和结果进行。作为一名工程设计人员，我明白安全风险的重要性。我们必须始终以安全为首要目标，确保设计满足所有的法规要求和标准。

第二段：规划安全措施

在工程设计的初期，规划安全措施是至关重要的。我们需要

调查和评估潜在的安全风险，并通过采用适当的解决方案来降低这些风险。例如，在建筑设计中，考虑到地震、火灾和建筑材料使用的可持续性是非常重要的。我们需要全面了解可能存在的危险和风险，采取相应的预防措施，确保设计的安全性。

第三段：合理选择材料和工艺

在工程设计中，材料和工艺的选择直接关系到设计的安全性。我们需要选择具备强度、耐久性和可靠性的材料。例如，在机械设计中，选择适当的材料和工艺可以在减少故障率和延长使用寿命方面发挥重要作用。合理的材料和工艺选择可以提高工程设计的安全性，并避免潜在的安全隐患。

第四段：严格按照规范和标准执行

在工程设计中，我们必须遵守相应的规范和标准。这些规范和标准是经过许多专家和实践者共同努力制定的，旨在确保工程设计的安全性和可靠性。我们需要了解并严格遵守这些规范和标准，以确保设计过程不会出现偏差和风险。例如，在电子工程设计中，严格遵守电气安全规定可以避免电击事故的发生。

第五段：持续学习和改进

工程设计是一个不断发展和改进的领域。我们要不断学习新知识和技术，关注最新的安全标准和技术要求。只有不断学习和改进，我们才能够适应工程设计的快速发展，并提高设计的安全性。我们还可以通过分析过去的错误和失误，总结经验教训，进一步提高工程设计的安全性。

总结：

工程设计的安全是我们设计人员一直关注的焦点。通过认识

工程设计的安全性、规划安全措施、合理选择材料和工艺、严格按照规范和标准执行以及持续学习和改进，我们可以提高工程设计的安全性和可靠性。在未来的工程设计中，我将继续努力，不断学习和改进自己的设计理念和实践技巧，为社会的建设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

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篇八

工程设计，是根据建设工程的要求，对建设工程所需的技术、经济、资源、环境等条件进行综合分析、论证，编制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的活动。下面本站小编给大家带来工程设计通告，供大家参考！

我中心将于 3月16日(星期三)上午10时整，在惠阳区中介服务中心为惠阳区代建项目管理局公开摇珠选取工程设计机构，现将相关事项通告如下：

区代建局委托对惠州市惠阳区中医院旧业务用房改造工程选取工程设计机构。该项目工程造价初步估算约680万元，其设计费暂定为18.59万元(预结算价最终以惠阳区财政局审定为准)。现按规定通过摇珠选取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丙级或以上《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的工程设计机构。

欢迎已经在惠阳区中介机构信息库入库、具备资质的中介机构参加本次摇珠活动，如有意参加，请派代表在 20xx年3月16日(星期三)上午9时45分前到现场，10时整准时开始签到，并须提供如下证明材料：

- 1、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 2、符合资格条件的有效资质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参加本次摇珠活动的委托书(原件)及被授

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备查)。

以上资料一式一份，统一用a4纸格式装订成册。

逾时到达现场签到或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将视为自愿放弃本次摇珠资格。

惠州市惠阳区行政服务中心

3月14日

各设区市建设规划局(建委)，杨凌示范区规划建设局，各勘察设计公司，有关单位：

根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更换新证有关问题的通知》(建办市函[20xx]331号)文件，我厅自20xx年8月开展了全省工程设计资质证书换证工作，现已全面结束。截止20xx年7月31日，485家企业换发了新版工程设计资质证书，140家企业未换发新版工程设计资质证书，现将名单予以公布(见附件)。旧版工程设计资质证书自20xx年4月1日起自行失效，未换证的工程设计企业需重新申请资质核准，不得持原有证书从事工程设计业务，并应于20xx年8月31日前将旧版证书正副本交回我厅统一销毁，特此通告。

八月六日

编号：

开标时间：

所属行业：市政房地产建筑

标讯类别：国内

资金来源：国内政府资金

所属地区：青海

负责人：刘 畅 手机：137 1884 7747

人：格尔木市教育局

格尔木市第十四中学、第十五中学建设工程

设计通告

一、条件

本项目格尔木市第十四中学、第十五中学建设工程项目已由青海省财政厅以青财行字 [20xx]1567号文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格尔木市教育局，建设资金来自财政资金及中央配套资金，项目资金来源已落实。项目已具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方案设计及施工图设计进行公开。

二、设计与范围

设计内容

一标段：格尔木市第十四中建设工程

二标段：格尔木市第十五中建设工程

范围：方案设计，中标方案延伸至施工图设计。

方案补偿说明：未中标单位设计成果，不予补偿。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本次要求投标人需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设计综合资

质或建筑工程设计乙级以上资质(含乙级),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报名时需提供以下资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2、企业资质证明书;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人身份证;4、企业业绩材料;5、拟派设计负责人相关证件;6、投标人可自行补充其它相关资料;7、介绍信;□

说明:以上资料需为彩色扫描件。

四、报名时间及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xx年 11月25日至20xx年11月29日(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不休),每日上午9时至12时,下午15时至18时(北京时间,下同),在格尔木创效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提供经办人身份证报名。

4.2 文件领取时间另行通知。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文件。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人不予受理。

报名前请与下述负责人联系获取报名表格(电子版)。

负责人:刘 畅

电 话: 137 1884 7747

邮箱：

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篇九

作为一名工程设计师，我经历了许多项目的设计和 implementation 过程，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和体会。在这个行业里，我不仅需要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技能，更需要不断学习和提升自己。下面我将分享一些我在工程设计中所学到的心得体会。

首先，作为一名工程设计师，掌握专业知识是非常重要的。工程设计是一门综合性的学科，需要掌握大量的理论知识和技术方法。我在学习过程中，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只有在实践中才能真正理解和应用所学的理论知识。因此，我经常参加各种工程实践活动和实习，加深对专业知识的理解和掌握。

再次，沟通与合作是工程设计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作为一名工程设计师，我通常需要与不同的工程团队成员、领导和客户进行沟通。良好的沟通能力和合作能力，对项目的顺利完成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通过与他人合作，我学会了倾听和理解他人的意见与需求，并能在团队中适当表达自己的观点和想法。这不仅能促进团队的协作，也能提高工程设计的质量。

此外，工程设计师还需要具备一定的创新能力。在不同的项目中，往往面临各种各样的问题与挑战。只有运用创新思维，才能找到解决方案。因此，我在工程设计中注重培养自己的创新能力。通过不断学习和思考，我积累了一些解决问题的经验和方法，能够在设计过程中迎接各种挑战。

最后，工程设计是一项需要终身学习的职业。随着科技的不断发展和工程领域的不断更新，我们需要不断学习和追求进步，以跟上时代的发展。我通过参加行业研讨会、课程培训

和阅读专业书籍等方式，不断学习新知识和技术，提高自身的综合素质和能力。

总的来说，工程设计是一项综合性极强的工作，要求我们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严谨的思维方式、良好的沟通与合作能力以及创新的思维能力。在工程设计的实践中，我不断学习、积累经验，提高自身的能力水平。我相信，只有不断追求进步和完善自己，才能在这个领域有所建树。

工程设计合同纠纷管辖案最高院篇十

cfc12和cfc11作为冰箱生产行业中的制冷剂和发泡剂已经使用了几十年，尽管这两种氟里昂(cfcs)有其非常优越的性能，但由于其存在非常显著的大气层臭氧破坏效应和温室效应，因此造成了南极上空的臭氧空洞和大气层臭氧浓度下降等环境问题。为此，国际社会签署了《关于消耗臭氧层物质的蒙特利尔议定书》，规定了氟里昂逐年递减和最后替代的时限，我国于1990年在此议定书上签字。

目前，国内越来越多的冰箱生产厂家已经认识到发展新一代环保冰箱势在必行，纷纷开始了cfcs替代技术的开发与研究。广东xx公司于1995年在国内首家研制出了以环戊烷为发泡剂，异丁烷为制冷剂的全无氟节能冰箱，实现了对大气臭氧层破坏系数和温室效应为零。为了进一步推广这一成果并扩大公司产能，该公司拟投资在华东地区新建一个年产各型全无氟节能冰箱260万台的生产基地，并委托我院进行该项目的工程设计。

由于作为cfcs替代物的碳氢化合物属易燃气体或液体，因此在工程设计中不可避免的带来了消防安全设计问题。本文正是从工艺专业的角度对该项目消防安全设计的一个总结。

环戊烷(五亚甲基)是一种无色透明的液体，有苯样气味。其

分子式为 C_5H_{10} 分子量为70.08；熔点 $-93.7^{\circ}C$ ；沸点 $49.3^{\circ}C$ 。气态时相对密度为2.42（空气为1）；与水的相对密度为0.75（水为1）。不溶于水，但溶于醇、醚、苯、四氯化碳、丙酮等有机溶剂。

$-25^{\circ}C$ ；自燃温度： $361^{\circ}C$ ；燃烧性：易燃；

环戊烷蒸汽与空气易形成爆炸性混合物，爆炸下限1.4%，爆炸上限8%，遇火花、明火产生燃烧爆炸。由于其蒸气比空气重，容易积聚于地面300mm左右。并能从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火点燃引着回烧；贮罐遇高热时容器内压力增大，有开裂和爆炸危险。

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用水无效，但可以降低燃烧温度。

环戊烷属于低毒类，侵入途径的有吸入、食入、经皮肤吸收三种。吸入后可引起头痛、头晕、定向力障碍、兴奋、倦睡、共济失调和麻醉作用。呼吸系统和心脏可受到影响。对眼有轻度刺激作用。口服致中枢神经系统抑制、粘膜出血和腹泻等。本品对皮肤有脱脂作用，引起皮肤干燥、发红等。

异丁烷(2-甲基丙烷)是一种无色稍有气味的无色气体。分子式 C_4H_{10} 分子量58.12；熔点 $-159.6^{\circ}C$ ；沸点 $-11.8^{\circ}C$ 。与空气相对密度2.01(空气为1)，液态与水相对密度为0.56（水为1）。微溶于水，溶解于乙醚。

$-82.8^{\circ}C$ ；自燃温度： $460^{\circ}C$ 。

异丁烷与空气混合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爆炸下限1.8%，爆炸上限8.57%，其蒸气比空气重，易积聚于地面300mm高度，并能在低处扩散到相当远的地方，遇火花、火源引燃回燃爆炸。贮罐遇到高热时容器内压力增大，有开裂和燃烧爆炸的危险。

泡沫、二氧化碳、干粉、砂土。并可用雾状水灭火和冷却、降温。

异丁烷属于低毒类，侵入途径主要是吸入。吸入后主要作用是麻醉和弱刺激。急性中毒主要表现为头痛、头晕、嗜睡、恶心、酒醉状态，严重者可出现昏迷。慢性影响：出现头痛、头晕、睡眠不佳、易疲倦等症状。

为预防用于生产的易燃碳氢化合物的燃烧和爆炸，所有可能引燃源均应予以鉴别和尽可能消除。如果不可能消除引燃源，则应采取其他措施消除危险。

0区：爆炸危险气体持续出现或长期出现的区域，如环戊烷罐内和供应罐内。

1区：爆炸危险气体在正常操作时可能出现的区域，如发泡工位附近100mm²环戊烷贮罐开口周围1.5m半径的范围、通风管内等。

2区：爆炸危险气体在正常操作时不大可能出现或仅存留很短时间的区域，如环戊烷发泡区、异丁烷灌注站，环戊烷预混(发泡)站、环戊烷贮罐区等除1区外的区域。

环戊烷发泡生产线或发泡工位(包括预混站)、异丁烷灌注生产线不得设在建筑物的地下室或半地下室，宜设在单层厂房靠外墙或多层厂房的最上一层靠外墙处。

环戊烷发泡线或发泡工位(包括预混站)、异丁烷灌注站应尽量避开厂房的梁、柱等承重构件布置，地面宜采用不发火地面。地面不得设地沟。

给排水应按丙类厂房设计消防给水。

2--4个手提式灭火器(系指6升高效化学泡沫或8kg干粉灭火

器)；

2部100升高效化学泡沫或70kg干粉推车；

灭火砂2立方；

消火栓（仅用于给火场降温）和自来水龙头（人员冲洗）。

通风的主要目的是使生产过程中的可燃气体浓度尽可能的低，一般低于爆炸下限的20%。

通风包括排风和送风。在爆炸危险区域内，空气不应循环使用。排风设备不应和送风设备布置在同一通风机房内。送风宜采用顶部方式。

环戊烷发泡区及发泡预混站、异丁烷灌注站及灌注工位、环戊烷和异丁烷的存储区必须安装有排风系统。排风系统的排风量应大于送风量，能保证正常生产情况环戊烷或异丁烷的气体浓度不超过气体爆炸下限浓度的20%，且区域内为负压，气体不会向其他区域扩散。在正常生产的情况下，抽排风量一般不应小于10次/小时，紧急情况下应能达到20次/小时以上。排风系统应有两级抽风能力，应采用双速风机、变速风机或双风机。正常生产情况下使用一级排风（或单台风机排风），在可燃气体的浓度超过在爆炸下限的20%时，通过风机调速或启动备用风机来加大一级抽风量。

排风系统必须与生产系统联锁，在排风系统出现故障的情况下，该区域的生产应不能进行。排风系统应有故障指示。

排风系统的风机应为防爆风机，应选用无火花型。排风系统供电电源应与设备用电电源分开，由独立的可靠电源供电，以保证稳定供电。

由于环戊烷和异丁烷相对空气的比重分别为2.42和2.01。因

此在布置抽风口时，抽风口(最下沿)距地面高度不宜超过30cm，但应高于最低面。

在危险区域内，电气设备应是防爆的和在失灵时能自动关闭的。环戊烷发泡区、异丁烷灌注站、环戊烷预混站、环戊烷及异丁烷贮存罐(区)等爆炸危险区域中电气设备及设施必须符合国标gb50058-92《爆炸和火灾危险环境电力装置设计规范》中的要求。

爆炸危险区内的电气设备在运行过程中必须具备不引燃周围爆炸性混合物的性能。应根据爆炸危险区域的分区、电气设备的种类和防爆结构的要求，选择相应的电气设备。

在爆炸危险区域0区应选用本质安全型或特为0区设计的特殊型电气设备；

爆炸危险1区内一般以选用本质安全型和隔爆型的电气设备为主；

在爆炸危险区域2区，除适合1区的防爆类型外，还宜选用正压型、增安型等电气设备。

环戊烷发泡、异丁烷灌注工位(站房)、环戊烷贮罐区等爆炸危险区域内1区、2区电压为1000v以下的电气线路配线必须采用钢管配线，严禁明敷绝缘导线。

由于环戊烷和异丁烷的比重比空气重，因此电气线路应在较高处敷设或直接埋地敷设，宜在易燃易爆介质输送管道的上方。

环戊烷发泡、异丁烷站及灌注工位、环戊烷贮罐区等爆炸危险环境内固定安装与移动使用的电气设备和线路正常不带电的金属外壳、金属机座、金属管线、电缆金属护套等均应安设牢靠的保护接地线，接地电阻应不大于4欧。

为防止因静电火花而造成事故，在冰箱生产爆炸危险区域内，除电气设备保护接地外，发泡模具、输送环戊烷、异丁烷等易燃易爆介质的管道、机组、贮罐等可能产生静电危害的物体均需防静电接地。管道在进出车间处应设接地，每隔80m-100m应重复接地一次。防静电接地电阻一般不大于10欧。

一般情况下，生产碳氢化合物冰箱的主体生产车间应划为第二类防雷建筑，而其他生产厂房(气体站房、锅炉房等除外)应划为第三类防雷建筑。

环戊烷贮罐区应设置独立的避雷针，避雷针与被保护物及与被保护物有联系的金属物之间的间距不少于3m□

防雷接地冲击接地电阻不大于10欧。如与其它接地系统共用接地极，则取最小值4欧。

碳氢化合物冰箱生产中火灾爆炸事故是在具备一定的可燃气体、助燃物和火源等三个要素的条件下发生的。因此，可以通过对这三个要素的监测，预报火灾爆炸事故，以便采取相应的技术措施。其中，可燃气体的泄漏和积聚程度是现场火灾爆炸危险性的主要指标，相应的可燃气体检测系统便是监测现场可燃气体泄漏危险程度的重要工具。

一个可燃气体监测系统包含气体探测器(传感器)、控制和监视板、连接线。控制板可以启动各种预防的功能，如增加通风、声响报警、关闭安全阀、切断动力供应和停止生产。

环戊烷发泡生产区及预混站、异丁烷灌注站及灌注工位、存储区必须装有可燃气体探测系统。

可燃气体探测系统应能在可燃气体浓度达到爆炸下限浓度的20%时报警，并加大一级排风量。当可燃气体浓度达到爆炸下限浓度的40%时应能发出声光报警信号，切断泄漏区域

的(或事故区域)的动力供应,使该区域的生产停止运作。

当气体监测系统出现故障或关闭时,应有信号指示。

可燃气体探测器应安装在泄漏点附近和有可能引起聚集的地点,其一般距地面高不宜超过30cm□

可燃气体监测系统应有独立的供电电源和备用电源,以保证其24小时不间断工作。生产结束后,气体监测系统不应关闭,应处于工作状态。

环戊烷发泡区及站房、异丁烷灌注区及站房、环戊烷贮罐区等爆炸危险区,应设声光报警装置,主体车间内还应安装报警电铃,报警声音水平要求至少达到80分贝,或至少比背景响声高20分贝。

在以上危险区应设紧急停止按钮,紧急停止按钮应具有监测可燃气体浓度达到爆炸下限浓度40%时的功能。

气体监测系统应与火警系统相连,当某区域安全系统动作时(40%时的功能),火警监测系统应能指示该区域,同时在控制室发出警报。另外,当发生火警时,相应区域内的火警系统应能使安全系统动作,执行如切断区域内动力电源,起动报警等功能,但不要求和排风系统锁。

使用环戊烷发泡及异丁烷灌注的主体车间应有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疏散用的事故照明最低照度不低于0.5lx□事故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应设玻璃或其他非燃烧材料制作的保护罩。疏散标志宜布置在环戊烷发泡、异丁烷灌注工位或附近和车间主通道及其转角处的墙上,间距不宜大于20m□